

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项目名称：广东梅县东山中学学生宿舍洗澡热水和校园直饮水
服务项目

委托单位：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0日

甲方：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乙方：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管理办法和法律，甲方自愿将本单位：广东梅县东山中学学生宿舍洗澡热水和校园直饮水服务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广东梅县东山中学学生宿舍洗澡热水和校园直饮水服务项目。

(二) 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由甲方提供。

(三)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 预算金额：2557440.00 元。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一) 编制、发售、解释采购文件；

(二) 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三) 供应商资格预审（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

(四)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五)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

(六) 落实评审地点，主持评审活动，并做好评审记录；

(七) 组织评审工作；

(八) 整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

(九) 发布成交公告，发送成交通知书；

(十)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十一)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十二) 组织履约联合验收事项；

(十三)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二)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三)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

(四)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

(五)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评审过程和结果。

(六) 甲方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

(八)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九)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二)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乙方编制采购方案后应及时提交甲方审核，对甲方提出的方案修改意见，乙方应予以修改。

(三)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并报甲方确认。

(四)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五)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六) 乙方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

(七)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八) 乙方应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九) 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十)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十一) 为保障甲方工作进度,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完成招标工作。因工作遇到困难需延长期限的,经乙方书面申请且甲方书面同意后,可按甲方书面意见延长期限。因乙方怠于履约致逾期或因其他相当原因致其申请延期而甲方不同意的,甲方可单方面解约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采购法》和《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第六条 有关费用

(一) 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二) 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且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由此产生的一切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险费等。

第八条 其他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生效文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任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盖章）：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6年 1 月 30 日

受托方（盖章）：天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6年 1 月 30 日

